

第二節 建議

- 一、本研究所建構的改革方向，有的屬於立即可行者，建議立即採行；有的需要系統規劃和長期準備、漸進實施者，建議儘速訂定時程逐年準備實施，以期新世紀之高中教育發展不致遭到阻礙。
- 二、改革措施中若有全面實施的多方顧慮者，可採擇區試辦方式，視實際成效後，修正調整方案後再行推廣。
- 三、成立高中教育改革委員會，以專責辦理高級中等教育改革事宜，其任務為規畫改革的具体項目、改革進程與實施步驟，具體研擬各項改革策略，督導改革的實施，評鑑改革的成效，主導整體高級中等教育改革有關事宜。
- 四、透過各項傳播媒體、通訊雜誌與教育人員研習訓練課程，加強高級中等教育改革方案的溝通宣導，使社會大眾充份瞭解教育改革的意義與內容，以降低各界對變革的抗拒。
- 五、由於高級中等教育的改革工作與整體教育環境密不可分，是以，新世紀高級中等教育的改革工作，除了上述各層面的努力外，為達成全面高級中等教育改革的理想，其他相關配合措施，必須同時付諸實行，以支持改革的進行，強化改革的成效。例如提供學生充分的升學機會、健全技職教育体系的升學管道、改革大學校院入學制度、提供第二次進入大學就讀機會、建立技職證照制度、改革用人制度不過度強調高學歷、提高學校員額編制彈性、加強中小學的學習輔導和生涯輔導、檢討改進師資培育制度、加強學校與職訓中心、產業、企業及其他相關單位的合作、統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主管高中學校的單位、加強教育研究、避免不當分類學生、以及教師的正確教學態度、心理健康、社會的價值觀、擬訂改革步驟，建立近中長程計劃，區別過程目標和終極目標、採取有效達成目標的方法策略、修訂相關法令等，全面的

配合及參與，更是邁向我國公元兩千年高級中等教育中不容忽視的重要因素。

六、應加強高中教育改革有關的研究、發展、評鑑工作，以導引改革的正確方向。因為改革往往無法一蹴可成，必須持續不斷的努力與改進。是以，教育改革必須有嚴密審慎的研究作基礎，從而發展成具體周全的規畫與執行。故最後建議，建立高級中等教育改革的研究發展與評鑑制度，確立改革規畫，評鑑檢討高級中等教育的教育改革事宜，以責成教育改革的成效。